

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偏鄉社區營造優良計畫甄選辦法

105.6.28 經 104 學年第 7 次院務會議修正後通過

105.7.4 發布

一、活動目的

臺灣逐漸進入高齡化社會，老化及慢性疾病成為危害健康的主要來源。抽菸、肥胖等種種健康行為問題更是影響民眾健康的主因。偏鄉地區長久以來醫療缺乏的現象，需要國家投入資源來解決。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以增進全民健康福祉為宗旨，希望本院的同學們能以公共衛生的專業知識為出發點，以服務社會人群為目標，思考、規劃出適合偏遠社區的健康介入計畫。本甄選辦法之設置，目的為配合本院「李淑玉教授獎學金」之精神，鼓勵學生參與偏鄉社區研究與經營，將來服務社會人群。

二、經費來源

本院「李淑玉教授獎學金」專戶。

三、申請資格

個人或團隊皆可，申請者須為本院學生。

四、構想主題及內容

(一)舉凡任何與偏鄉社區健康推動有關之主題，皆可提出構想計畫書，包括：

- 1.健康長期照護模式
- 2.環境危險因子評估
- 3.各類疾病預防策略
- 4.其他有助於改善偏鄉社區居民健康之方案

(二)繳交之構想概念書，須包含以下項目：

- 1.構想主題。
- 2.所有成員姓名、單位、聯繫方式及分工項目。
- 3.構想概念內容描述，以圖表呈現為佳。(不超過 4 張 A4 (不含封面)，存成 PDF 檔。)

五、評審方式

(一)評審委員組成：由院長邀請相關領域專家 3-5 人組成，進行評選，評選後送院長核定。

(二)評審項目：

- 1.可行性評估。
- 2.預估經費表。
- 3.其他 (如圖片說明、資料來源引用出處等)。

(三)本院將甄選出優秀者若干名，頒予總獎金合計不超過 10 萬元。

六、後續評估

得獎者須於計畫完成後 3 個月內繳交成果報告，內容須包含經費執行情形及計畫執行成果。

七、申請截止日以本院公告為準。

八、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，自發布日施行。